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和《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如下：

姓名：张振昊

职务：董事兼财务总监

电话：021-60861188

传真：021-60862188

电子邮箱：[zhangzh@cfc-group.cn](mailto:zhangzh@cfc-group.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2期5206室

如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化，本公司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和《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鸿商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4日

